



人权理事会

第二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7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贝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厄瓜多尔*、几内亚*、马里*、纳米比亚、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塞内加尔*、南非、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津巴布韦*：决议草案

25/...**联合国加沙冲突问题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报告的后续行动**

人权理事会，

回顾理事会针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通过的有关决议，包括 2009 年 1 月 12 日通过的第 S-9/1 号决议和 2010 年 10 月 16 日通过的第 S-12/1 号决议，以及联合国加沙冲突问题实况调查团的报告¹，

还回顾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尤其是适用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的有关规定和原则，

* 非人权理事会成员国。

¹ A/HRC/12/48。



1. 再次建议大会继续跟踪此事，直至认为在国内一级或国际一级已采取令其满意的适当行动，执行加沙冲突问题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报告所载建议，以确保为受害者伸张正义并追究犯罪者的责任，并继续准备考虑是否需要为伸张正义而在其职权范围内采取进一步行动；

2. 决定继续审议此事。
